



# 虚实说唐



胡 斌 著

趣谈隋唐乱世机缘巧合  
笑看群豪争霸殊死拼斗  
巧用文韬武略神机妙算  
心系江山社稷运筹帷幄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# 虚实说唐



胡 斌 著

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虚实说唐 / 胡斌著. —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  
2008. 12

ISBN 978 - 7 - 5438 - 5484 - 0

I. 虚… II. 胡… III. 历史人物 - 人物研究 -  
中国 - 隋唐时代 IV. K820. 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170670 号

## 虚 实 说 唐

胡 斌 著

出 版 人: 李建国

责 任 编 辑: 聂双武

装 帧 设 计: 虢 剑 曾 遥

出版、发行: 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hnppp.com>

地 址: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

邮 编: 410005

经 销: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 长沙富洲印刷厂

印 次: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787 × 1092 1 / 16

印 张: 14

字 数: 218000

印 数: 1 - 6000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438 - 5484 - 0

定 价: 28.50 元

---

营销电话: 0731 - 2226732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

## 前 言


《三国演义》是中国讲史小说的代表之作，与之相类似，在民间影响颇大的，还有说唐系列的小说。但是，与三国故事有一个公认的标准文本不同，说唐系列小说却是包括一大批水准参差、内容各异的小说，如《隋唐两朝志传》、《唐书志传通俗演义》、《大唐秦王词话》、《隋史遗文》、《隋炀帝艳史》、《隋唐演义》、《说唐演义全传》等，甚至还有由此衍生的《说唐后传》、《说唐三传》、《粉妆楼》等等。这些故事，内容不全相同，然而描写的又是同一段历史，这就是隋唐之际。

民间关注一段历史，并演义成故事，自然跟这段历史本身有着极密切的关系。以声名最著的《三国演义》为例，它讲述的是东汉末年的大动乱，由此崛起的魏、蜀、吴三国鼎立的故事。这段历史，按鲁迅先生的说法，是适合作小说的。鲁迅先生说：“因为三国底事情，不象五代那样纷乱，又不象楚汉那样简单，恰是不简不繁，适于作小说。而且三国底英雄，智术武勇，非常动人，所以人都喜欢取来做小说底材料。再为裴松之注《三国志》，甚为详细，也足以引起人之注意三国的事情。”

与三国历史类似，隋唐历史本身也适于作小说，同样朝代更替，处于乱世，而事情不简不繁，又有众多令人喜爱的英雄。


大家都知道，在隋文帝杨坚统一中国之前，是三百多年的分裂时期（分裂正好是紧接着统一三国的晋王朝开始），隋朝统一后，隋文帝励精图治，国力迅速强盛起来。但很快杨广登上皇帝宝座，骄奢淫逸，穷兵黩武，导致了波澜壮阔的隋末农民大起义，统治顷刻之间土崩瓦解。李渊父子从河东进军关中，建立唐朝，开始了中国历史上最为辉煌的时代。在这一历史时期，同秦王朝一样，隋王朝迅速统一全国，却又二代而亡，甚至连亡国之君也有某些相似之处：纵情声色、大兴土木、扰乱社会、涂炭生灵。当然，他们也都留下了我们引以为自豪的工程：秦为长城、隋为大运河。





在动乱的历史时期，时势造英雄，涌现出了一大批杰出的英雄人物。由于炀帝的无道，隋末农民起义风起云涌，瓦岗寨的李密、河北的窦建德等乘时而起，虽然在群雄逐鹿中他们最终成了失败者，然而他们也各有其值得肯定之处，因此，他们的悲剧人生引起后人的感慨。而那些胜利者，如李渊父子（尤其是李世民），在“文治武功”方面较为出色。在他麾下，有出身于瓦岗寨的徐勣（即徐茂功）、秦叔宝、程咬金；也有原先对手的部下，如屈突通、魏征、尉迟恭等。这些杰出的人才各有所长，如多谋的房玄龄、善断的杜如晦、敢谏的魏征、博学的褚遂良、运筹帷幄的李靖与徐勣、驰骋疆场的秦叔宝与尉迟恭以及程咬金等。


隋唐之际有如此丰富的资源，但很可惜的是，隋唐系列故事却没有一部像《三国演义》那样的定本。这其中，成就较高或影响较大的是《隋唐演义》与《说唐》。



《隋唐演义》的作者是清初文人褚人获，他在《隋唐两朝志传》、《隋炀帝艳史》和《隋史遗文》的基础上，以隋炀帝、朱贵儿以及唐明皇、杨玉环的再世因缘为线索，结合种种相关传奇，综合创作而成此书。作为一部文人著作，《隋唐演义》可谓是说唐故事的集大成者，它注意到了古籍与传说中的隋唐历史轶事与杂说，把它们熔铸成一部作品，这是很不容易的。

但《隋唐演义》敷衍历史时段较长，内容也颇杂，它既写了单雄信、秦叔宝、尉迟恭、程咬金、罗成等英雄的传奇，也以津津乐道的口吻提到隋炀帝的那些故事，它还将笔触延伸到了唐玄宗与杨玉环的故事。帝王后妃的风流韵事，于民间百姓而言，距离实在是太远。而文人学士们的审美趣味，也与普通百姓相差甚距。因此，民间流行的是以英雄传奇为主的故事，它们的只选取隋亡唐兴这一段历史，而将笔墨集中于单雄信、秦叔宝等草莽英雄。

《说唐》具有鲜明的民间特色，在它的讲述中，隋炀帝那种种的怜香惜玉与文彩风流都不见了，取而代之的是无恶不作，他弑父害兄、杀母欺妹，是一个败坏天伦、无复人性的恶棍。而《隋唐演义》里罗成与窦线娘、花又兰等英雄美人的故事也没有了，罗成虽然有后嗣，但他的妻子却无片言只语提及。然而《说唐》毕竟是一部略具规模的民间文学作品，它没有经过文人的进一步加工，故事初陈梗概，叙述文词鄙陋。因此，很多英雄人物的形象，还要借助民间故事来加以补充。



我们这部书，便是要讲述隋唐历史进入民间之后的改变。正史文本较为统一，两《唐书》、《资治通鉴》均加以参考。至于这些草莽英雄（包括民众心目中的贤君李世民，以及相关的人物如瓦岗寨的李密等）则以较为通行的《说唐》为准。当然，在其演变的过程中，也会参考其他小说，以勾勒出他们的演变与面目的差异。《隋唐演义》也颇为流行，但现今民间所流传的说唐故事与之有较大的出入，因此只作参考，这是需要说明的。





## 目 录

### 混世魔王程咬金

- 卖柴扒 ..... ( 2 )
- 混世魔王 ..... ( 7 )
- 福将 ..... (12)
- 民间色彩浓厚的喜剧英雄 ..... (18)
- 骁勇虎臣 忠心为主 ..... (24)

### 瓦岗英雄秦叔宝

- 山东小孟尝 ..... (32)
- 瓦岗英雄将 ..... (38)
- 双铜打成唐世界 ..... (44)

### 英俊少年罗成

- 英雄少年 ..... (52)
- 勇公罗士信 ..... (58)
- 罗成的演变 ..... (64)
- 罗艺与苏定方 ..... (71)

### 牛鼻子老道徐茂公

- 瓦岗英雄 ..... (76)
- 大唐名将 ..... (81)
- 牛鼻子老道 ..... (86)
- 徐世勣的“义” ..... (95)
- 徐茂公：民间对知识的疑虑 ..... (101)





卫公李靖 .....	(107)
------------	-------

### 门神尉迟敬德

李唐劲敌 .....	(115)
秦府骁将 .....	(126)
忠诚保镖 .....	(133)

### 贞观天子李世民

关陇贵族与隋代二帝 .....	(144)
李氏将兴与太原起兵 .....	(153)
玄武门之变 .....	(161)
余响 .....	(171)



### 十八家反王

瓦岗寨 .....	(175)
李密 .....	(184)
窦建德 .....	(195)
王世充 .....	(206)







## 混世魔王程咬金

在中国历史上，每逢改朝换代之际，正是河山板荡、民不聊生之时。一般说来，残酷的战争总是伴随着财富极度的损耗与人口大量的消失，如有些专家认为，东汉末年中国人口达到 5700 万，而经过黄巾起义、三国鼎立及长期战乱之后，据《晋书》记载，太康年间只剩下 1616 万口。据正史记载，蜀国灭亡时，有 94 万人，吴国灭亡时，有 230 万人，三国合计 767 万人左右，故而钱穆先生在《国史大纲》里说，“就全史（指中国全部历史）而言，户口莫少于是时。大体当盛汉南阳、汝南两郡之数。三国晚季如此，其大乱方炽时可想。”曹操在一首题名《蒿里行》的诗里，也描写了当时中原一带的悲惨景象，“白骨露于野，千里无鸡鸣。生民百遗一，念之断人肠。”然而，正是这样残酷的战争，又涌现出了许许多多的英雄好汉。“时势造英雄”一说，得到了最好的体现。三国的历史，通过《三国演义》的敷演，让我们记住了那一系列的帝王将相、谋士文臣。



隋唐之际亦是如此，在隋末的群雄争霸过程中，人口也是剧烈损耗。据史书记载，隋文帝末年人口 4600 万左右，而唐代到太宗李世民时则仅仅只有 1600 万。无论这其中的统计与记载有多少不准确之处，但战争的残酷仍可见一斑。不过，隋唐乱世之交，如同三国时期一样，也是英雄好汉辈出的时代。这时期，建功立业者甚众，叱咤风云、横行一时者亦多。但是，经过漫长的历史年代的过滤，千载之后，这些名震一时的英雄豪杰都沉淀于尘封的史籍之中了，只留下那些专门的学者去发掘、探询和研究。

当然也有例外。有些人并不见得在当时是军事上、政治上的顶尖人物，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他们的故事在民间酝酿、发酵、衍变，最后成为民众理解的历史风云人物。他们的事迹与历史真实有了很大的不同，他们的面目也不再如历史人物那般，但是，由于演义小说、民间故事乃至评书等通俗文学作品的传播，他们成为艺术人物而广为人知，进入到人民的日常知识范畴。

程咬金就是这样一个人物。



唐代开国名将普州刺史程咬金

## 卖柴扒

在演绎瓦岗寨的隋唐故事系列中，程咬金是早期瓦岗寨的最高领袖，也是后期瓦岗寨的高级将领。在最辉煌的时候，他也曾建立国号，登上九五之尊，面南背北，称孤道寡——居然也是至高无上的天子了。不管程咬金这个混世魔王的规格如何，也不管乱世有多少草头天子登基，但程咬金的这段经历还是充分阐释了陈涉的那句豪言壮语：王侯将相，宁有种乎！

按照隋唐故事中的说法，程咬金是属于社会底层，他的出身很普通，甚至算得上是很苦。他的父亲，按照《隋唐演义》的说法，叫程有德。这个名字，不见于新旧两唐书，于史无征，大概是程咬金算得一个有名的人儿，后来的福气那么好，按照中国人传统的因果报应的观念，人们认定是他父亲积了德吧。但这位程有德是好人不长命，在程咬金很小的时候就去世了（程咬金出场时只有三岁，这时候他父亲就已经“早卒”），只留下孤儿寡母在乱世中度日。自然，程咬金就谈不上什么良好的家世了，更不会像别的世家子弟那样接受教育。

孤儿寡母在这个乱世里自然不会有什么特别好的命运，不过程咬金毕竟是日后瓦岗寨里赫赫有名的人，也有不同寻常之处：他有一个贤良的母亲，又在战乱中结



识了秦琼。从当时的情况看，秦琼的父亲叫秦彝，是镇守济南的武卫大将军，属于朝廷高级官员，秦琼也应该是一个锦衣玉食的小公子，程咬金父亲早早故去，只有母亲领着他住在一条小陋巷里。按说，他们两人的生活没有什么交集，然而，正是因为战乱兵燹，世道大变，他们才会有机会结识并住在一起。程咬金与母亲同秦琼母子相依，住了几年，到后来年荒，大约在外乡没什么活路，程母带着程咬金又只好回到故乡。

在《说唐》里，故事一开始程咬金就露了这么一面，毕竟，《说唐》开始的主角是秦叔宝，交待完程咬金与秦叔宝小时候的交情之后，程咬金便因随母回归故乡而暂时淡出了《说唐》的视野。艺人们便不再提起程咬金，转而叙述秦琼故事及隋炀帝夺宫。李渊与杨广结仇，而秦琼救了李渊。在朝中，隋炀帝杨广费尽心机，终于夺得帝位，但由于他弑父杀兄娶母，帝位来得不正，因此惹恼了朝中正直的大臣。炀帝令伍建章作登基诏书，伍建章不从，阖府老幼三百余口尽行被杀，只余马夫伍保跑到南阳关去向少主人伍云昭报信。伍云昭扯旗造反后，炀帝差韩擒虎平定，然后大赦天下，赦书行到山东，此时才勾得程咬金出场，并由此引出变故，一场轰轰烈烈的大戏剧正式开演了。

熬到二十回之后的程咬金，颇有点儿像《三国演义》中的诸葛亮：前半部不亮相，甫一亮相便成为焦点人物。此时出场的程咬金，亮相可没有诸葛亮那种让刘备三顾茅庐千呼万唤始出来的光彩，相反，他还很有点儿狼狈。他住在山东济南府历城县一个名叫斑鸠镇的乡村里，仍然是寡母苦守着他，家道艰难。母亲与人做些活计，赚些小钱，养家糊口。但程咬金却不再是幼时的程一郎，他已经长成一条大汉，“身長八尺，虎体龙腰，面如青泥，发似朱砂，勇力过人。”程咬金一字不识，没啥本钱，从书里的叙述看，他也没有正常的营生——甚至可以说，正常的生存方式对于程咬金而言是一种奢望。无门无路，那他只能去走歪门邪道了。程咬金于是和人去贩私盐。

贩私盐是个很靠力气的活儿，但更是一个容易掉脑袋的危险活儿，自然了，这应该也是一个有着高额利润的生意——所以程咬金后来从监狱里放出来，安排以后的生活时便很自然地对母亲说，“待我再去贩卖私盐，就有饭吃了”，可见这个行当的回报对于糊口是毫无问题的。因为食盐是每个人都必需的，而在古代运输不便利的情况下，将食盐从遥远的海滨运送到内地（内地也有盐矿，如四川的自贡、山西的解州等地，但这些矿分布不均，数量较少，开采也不十分容易，同样存在着运输







的问题)，确实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儿。

程咬金所在的山东，地近海滨，利于煎盐（即使是今日，山东周围一带仍然是我国最大的海盐生产地）。早在战国时期，地处山东的齐国就煮海煎盐，国家十分富裕。正因为食盐关系着国计民生，所以古代的国家将日用品食盐控制起来，实行国家专卖政策。国家专卖，所得利润主要归国家所有。那些有本事的强徒便从事贩卖私盐的生意了。中国古代有很多名人都曾从事过贩卖私盐的勾当，如五代十国时建立吴越政权的钱镠、元末在苏州称吴王的张士诚等，正由于贩私盐的风险以及私盐贩子的强横，故而就是在当今的武侠小说中，私盐贩子都是江湖上一股不可忽视的势力——尽管这股势力不见得受人尊敬。

程咬金去贩私盐，倒也很合他的胃口，考虑到他后来第一次出去抢劫便劫了靠山王杨林的皇杠，贩私盐对他来说还真不是件大事儿——也许就像是杀人越货的江洋大道开车在路口闯了红灯而已。因此，程咬金很快就出了名，在强横的私盐贩子中，他也以蛮勇无理而著称，动不动与人厮打，那些人个个怕他，都唤他为“程老虎”。



想必程咬金在私盐贩子集团中也不能当领导，他只能充当打手保安一类的角色，因为他根本就没啥本钱，更没有领导才能，唯有一身蛮力可以依靠。他也敬业，有一天撞到一个“新充盐捕的”（《说唐》特意强调这点，大概是因为那些老盐捕也久闻程老虎的大名，不敢去惹他，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相安无事，只有新手，不知轻重缓急，有眼不识泰山，招上了大名鼎鼎的程咬金），官兵与强盗相遇，便冲突起来，程咬金打得性起，一下子就把一个巡捕快打死了。打死差官，自然不是件小事了，官府差人捉拿凶身，程咬金倒也爽快，一人做事一人当，自己主动到官府投案自首，承认自己所犯的罪过。

看来英雄好汉是人人敬重的，尽管程咬金打死的也是官府中人，但吏和官毕竟不在同一个档次，那些审问的官员也敬重程咬金的豪爽侠义，没有过分追究，把他的拒捕斗殴改成了误伤。如果是拒捕斗殴，自然得杀人偿命，更何况是强盗拒捕，打死执法人员呢？如果是误伤，那就情有可原，不至于马上被判死刑了。程咬金因为这一个直性，被审问官员怜悯，没有杀头，而是一直监在牢房里。

隋炀帝杨广打败了反对自己的南阳侯、伍建章之子伍云召，总算暂时坐稳了皇帝宝座。按照惯例，新皇帝登基要大赦天下，碰到平叛成功或者打败敌国之类的大喜事也会大赦天下，现在杨广两件事都摊上了，心中大喜，大行封赏之外，还颁行




《响马传》中的程咬金

赦书，除犯十恶大罪，谋反叛逆不赦外，其余流徒笞杖等，不论已结证，未结证，已发觉，未发觉，俱皆赦免。程咬金自然不是谋反或者十恶不赦的大罪，也得在赦免之列，碰到这个机会，便可以施施然出狱了。

只是别人坐在监狱里都渴望自由，赦书一到，如同久困笼中的鸟儿，纷纷奔出牢房，却只有程咬金呆呆地坐着。为什么呢？因为他知道，没有吃没有穿，回家去也没得营生，还像以前仍然饥一餐饱一顿，倒还不如牢房中自由自在，有得住有得穿还有得吃。碰到大赦要赶他回家他还不一定愿意呢。这就有点儿像美国著名作家欧·亨利的小说《警察与赞美诗》了，那个美国的流浪汉到了冬天，也是衣食无着，便想着犯个风流过错被抓到监狱里呆上三个月，把难熬的冬天度过去再出来重做打算。程咬金当然没读过异国作家的作品，中国大隋王朝的山东历城监狱也不一定比美国的监狱讲究人权，生活更为幸福。但人得吃饭穿衣总是一样的，更何况程咬金凭着自己的蛮勇，在没有王法的监狱里横行霸道，不仅可以黑吃黑，甚至连监狱禁子牢头等执法人员也拿他无可奈何，甚至还非常怕他，因此，程咬金与众不同，留恋监狱的幸福生活也是非常正常的。

看到令人头疼的程咬金这么一个人呆呆地坐着，有个不知道他心事的禁子抱着送瘟神的态度上去赶他走，说：“程大爷，朝廷大赦，罪人都已去尽了，你却赖在此怎的？”不想程咬金心里正不快活，一听到禁子说他“赖”在监狱里，又羞又恼，恼羞成怒，冲上去便要厮打。其他人都晓得程咬金光脚不怕穿鞋的，大概这种情况也不止一次地发生过，便轻车熟路地前来劝解。程咬金要他们请客吃酒，于是，便出了监狱中罕见的一幕：监狱管理人员要请客礼送犯人出门。吃了还不算，还要衣服





穿，那些褴褛子没办法，随身的衣服不能给，等闲的衣服又没有，只好找来孝衣一件，“是白布道袍，一顶孝帽，是麻布头巾”，打发程咬金，好在程咬金也不讲究，穿戴起来，跑出监狱回家看视母亲。

回到家里的程咬金，与母亲抱头痛哭一场，问明情况之后，程咬金仍然要解决肚子问题。但是程母一个老人在家，哪里能有什么积蓄？按母亲的说法，她每天在家里做些针线活儿，换来一些钱粮。就这样，还每天只能吃三顿粥。这么勤俭节约，从口中省下来，只有五升米，放在床下的小缸里。程咬金将米拿出来，洗干净，全部吃完也才只得个半饱。像这样的吃法，就是有些家业也得坐吃山空，更何况是家徒四壁的程咬金家？无奈之下，程咬金准备重操旧业，再去贩私盐。想想这也很正常，毕竟一个人只熟悉一两个行当。但程母毕竟是个深明事理的人，晓得贩私盐不是个长久之计，她给程咬金的建议是“不要贩私盐，买些竹子回来，待我做几个柴扒，拿去卖卖，也可将就度日”。

对于一个普通人而言，程母的建议自然是切实可行的。卖柴扒的利润虽然微薄，大概比程母整天在家做针线活儿也好不到哪里去，但这毕竟还是一门手艺，得些手工钱也能勉强糊口度日（当然，对于程咬金这样食量惊人的好汉是例外）。让程咬金去作卖柴扒的，也是勉为其难了。难得程咬金是个孝子，一听母亲这样建议，便言听计从，道一声“母亲说得是”，乖乖地去当衣服买竹子准备卖柴扒了。

但程老虎毕竟就是程老虎，走在大街上与众不同。人的名树的影，拿着只值几十个铜钱的旧裙子，程咬金依然豪气冲天，走到当铺里，大声喊“当银子的来了！走开！走开！”将其余的人全部推开。当铺内做生意的朝奉有认得程咬金的，哪敢怠慢。但将这条破旧布裙当出一两银子来，朝奉确实心有不甘。再说，朝奉也考虑得很长远，如果这样当了，那程咬金以后天天寻出点啥钱都不值的破旧东西，回回都当大锭的银子，那当铺还怎么开门？眼见得这次是怎么都躲不过去了，那机灵的朝奉干脆就把损失当人情送了，称了一两银子，双手捧过来，说道：“程大爷，恭喜出来，小可不曾奉贺。今有白银一两，送与程大爷作贺礼，裙子断不敢收。”生受了这一两银子的程咬金倒也不以为然，将银子笑纳，然后拎着裙子去买竹子。

在当铺里程咬金不会老老实实在地按照生意经当东西，在竹行里他自然也不会变心转性，立地成佛。竹行的主人叫王小二，以前吃过程咬金的亏，这次看到程咬金直冲他过来，赶紧背转身去督促别人干活儿，想不理睬程咬金把这事儿蒙混过去。哪晓得程咬金不愧“程老虎”的绰号，走到后边就是一脚，将王小二踢倒。王小二





起来之后，还想找回场子，说了一句场面话儿，“是那个？为甚的踢我一交？”结果却是换来了程咬金又打了一巴掌。听罢程咬金的来意，王小二还心有不甘，想让程咬金出出丑，就便“要竹子自去拿便了，拿得动，竟拿两排去”。哪晓得程咬金也不是白吃饭的，走到河边，背一排提一排，白白地拿走了三十枝毛竹。这个王小二也算是倒霉，他怎么就不想想，程咬金能称得上程老虎，可不光是凭态度恶劣动不动就打人骂人混来的，没有几分蛮力，别人会服气吗？

然而，在不靠市场经济规律的时候，程咬金的蛮力是可以发挥作用的，到了真正的市场做生意时，他的蛮力并不能保证他处处顺利。第一天，他能拉着一位小伙子强买强卖，勒索人家用衣服当了五钱银子将柴扒买走。但是，等到第二天的时候，市井都认识到他的真面目，再无一个人上前购买，即使是那些真正需要柴扒的人，也不敢过去问价。正如那个寓言讲到的，店主人家卖的是好酒，但家里的大狗太凶恶了，顾客也不敢上门，酒卖不出去，只好变酸坏掉。这次不是恶狗，而是程咬金这只大虫，还有哪个敢来购买呢？因此，程咬金做生意，唯一的恶果就是让镇上的人家家户户闭门不出，市场变得萧条起来。

威风固然威风，但是柴扒卖不出去，程咬金的经济收入就成了问题，在第一天的风光（他在母亲面前吹了牛）之后，程咬金马上尝到了恶果，他的柴扒怎么也不能销出去。这种结果很快就在他的日常生活中表现出来，那就是他在饥饿的时候没有任何的钱财去购买食物。当然，这难不倒程咬金，他可以强买强卖。然而问题是，在他的盛名与积威之下，家家户户关门，哪儿有他强买强卖的去处呢？要不是那个不识路的外乡老夫妇，程咬金的强买强卖手段恐怕也得英雄无用武之地了。

去欺负年老无力的老年夫妇，这放在《水浒传》中，是应该被江湖好汉们耻笑的，如果碰上武松、鲁智深这样正义感比较强的好汉，也许他们主持正义，就要与程咬金厮打起来（当然，《水浒传》里也有像程咬金这样，落魄时强吃强拿吃霸王餐的，如黄泥岗上失了生辰纲的杨志，走投无路，又没有钱，只好去操刀鬼曹正的饭店里吃白食了）。如果没有以后的故事情节，斑鸠镇里的程咬金，与《水浒传》里那个没毛大虫牛二的区别真的不是很大。无论是在程咬金看来，还是在读者看来，程咬金卖柴扒的经历并不值得吹嘘。除了欺压弱小之外，就只有横行无赖，程咬金以后每次上阵对敌，何必非要把“卖柴扒”的光荣经历挂在嘴上并且排名第一呢？

## 混世魔王

《说唐》似乎并不愿意在道德方面过于苛求程咬金，因此程咬金也没有成为蒋门





程咬金卖扒

神或者牛二之类。相反，程咬金也真算得上是一员福将，在大闹斑鸠镇的闹剧中，他不仅没有带着欺负老人这种让人嗤之以鼻的胜利离去，反而被另外一个强盗看上了，从此，他不再是单打独斗的上不了台盘的地头蛇、小混混，而一跃成了在绿林中挂了号有地盘的人物。

从江湖的角度来看，建立大唐帝国之后的国公程咬金，混得并不见得比瓦岗寨的混世魔王程咬金更让人景仰。但是，这个威名赫赫的混世魔王到底是怎么来的呢？或者说，为什么偏偏是程咬金，能够力压武艺高强、义气深重的秦叔宝，神机妙算、神鬼莫测的徐茂公，乃至坐地分赃、号令武林的单雄信以及其他诸位比程咬金更能上得了台盘的人物，而成为风云一时的瓦岗寨的最高领袖呢？

《说唐》的解释很简单，将程咬金成为混世魔王的原因归结于上天安排。

被尤俊达拉入伙之后的程咬金，对自己的命运并不熟悉，事实上，尤俊达也并没有将事情的真相告诉他。但无论如何，尤俊达也只是看上了程咬金的蛮勇。他要程咬金做伙计，却不要他出本钱，只要他“出身力”，即“一路上恐有歹人行劫，不过要兄护持，不致失误”。懵懵懂懂的程咬金与尤俊达结拜为兄弟，然后披挂上阵，直到长叶林尤俊达的手下出来拜见时，他还毫不知情，竟然以为是响马前来抢劫财物。等到尤俊达说明以后，他听说做强盗初次是可以免罪的，便大声叫道：“也罢，就做他娘一遭便了。”

到长叶林强盗山寨中坐下后，程咬金丝毫不懂规矩，被派去打劫。更可笑的是，看到靠山王杨林派人押解上京都的皇杠，连给程咬金带路的小喽啰都懂得，靠山王



的东西是抢不得的。可惜程咬金这个刚入伙的强盗连基本的规矩都不懂，一马冲上去，抢走了十六万饷银。得到这笔横财的尤俊达且惊且喜，立马烧了老巢，收拾人马财宝回家去，还弄虚作假以求躲避风头。城门失火，池鱼受殃，落得山东大小官员去收拾残局，于是惊动了已被调到山东节度使旗牌的秦琼重操旧业做了马快，在久久不能破案的情况下，三日一比，一众人等被官府打得鸡飞狗跳。最后害得秦叔宝不得已，只好冒充响马去见杨林。

但程咬金毕竟是天命所归，他这么冒失做事，看起来莽撞胡来，却也像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。他跟随尤俊达、单雄信等人一起去拜秦琼母寿，结义成兄弟，后来他又碰到杨林亲自压送皇杠，不知厉害深浅便冒冒失失前去抢劫，这次却是被连人带马抓获，害得众兄弟只好一起反了山东，上了瓦岗寨。

反山东是徐茂公定的计策，为了救程咬金、尤俊达，镇守金堤关的华公义太厉害，得秦琼回来“走马取金堤”，瓦岗寨倒是程咬金打下来的，不过《说唐》里面，程咬金的武艺确实不怎么样，程咬金虽然在唐朝做到国公，但好汉排行榜里他照样是无名之辈。然而到了瓦岗寨之后，程咬金的神奇便显现出来了。



小人书中的程咬金也是威风八面

贾柳店里三十九筹英雄好汉们拜盟结义，是按江湖通行的规矩序齿的，书中也说，“一个个写了年纪，茂公写了盟单，众人一齐对天跪下”。这个名单里是以徐茂公为首的，反山东等行兵打仗也是徐茂公安排筹划，因为他是军师。到走马取金堤时，就看出秦琼的作用，因为在这些好汉中，除了罗成回燕山之外，只有他的武艺